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winshare** 文軒

#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XINHUA WINSHARE PUBLISHING AND MEDIA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1)

##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而作出。

茲載列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在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發佈的《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董事辭任暨提名董事候選人的公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關於公司監事辭任暨提名監事候選人的公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董事會2023年第八次會議決議公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屆監事會2023年第三次會議決議公告》《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關於第五屆董事會2023年第八次會議相關事項的獨立意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新華文軒出版傳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羅勇

中國•四川，二零二三年七月七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a)執行董事羅勇先生、劉龍章先生及李強先生；(b)非執行董事戴衛東先生、柯繼銘先生及張鵬先生；以及(c)獨立非執行董事劉子斌先生、方炳希先生及李旭先生。

\* 僅供識別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辞任暨提名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辞任情况**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董事会于2023年7月6日收到董事长罗勇先生、董事张鹏先生的书面辞任函。董事长罗勇先生因年龄原因，提出辞去公司执行董事、董事长及董事会战略与投资委员会主席职务。董事张鹏先生因需要投放更多时间处理其他商业及个人事务，提出辞去公司非执行董事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职务。罗勇先生及张鹏先生将根据现行本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继续担任原职务并履行相应职责，其辞任分别将在公司有关委任新任执行董事决议案及新任非执行董事决议案于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后生效。

罗勇先生及张鹏先生与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之间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与辞任有关的其他事宜须提请公司股东、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公司董事会及罗勇先生、张鹏先生确认，没有因其辞任而可能影响本公司营运的任何事宜。

公司对罗勇先生及张鹏先生在任职期内为本公司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

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董事候选人提名情况

本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周青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以及《关于提名谭麇女士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周青先生及谭麇女士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及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周青先生及谭麇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公司独立董事已就本次提名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次选举执行董事及非执行董事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7 日

附件 1:

### 执行董事候选人周青先生简历

周青先生，1969 年 4 月生，现任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曾任四川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省新闻出版局（省版权局）反非法和违禁出版物处处长，四川省新闻出版局（省版权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四川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国家统计局办公室副主任（挂职），四川省委宣传部副部长兼省新闻出版局（省版权局）局长、省电影局局长。周先生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人文社科学院，主修法学理论专业，获得法学硕士学位，并完成四川省委党校经济学专业研究生课程。曾获中宣部、司法部全国“五五”普法中期先进个人；中宣部、司法部 2006-2010 年全国法制宣传教育先进个人。

附件 2:

### 非执行董事候选人谭麇女士简历

谭麇女士，1970 年 5 月生，现任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四川文投文化产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四川文投盛文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曾任成都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副主任科员，四川新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任、运营中心主任、上市办公室主任、资本经营中心主任，四川新华文轩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总监，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监。谭女士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监事辞任暨提名监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辞任情况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监事会于2023年7月6日收到监事会主席唐雄兴先生的书面辞任函，监事会主席唐雄兴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股东代表监事、监事会主席职务。唐雄兴先生将根据现行本公司章程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继续担任原职务并履行相应职责，其辞任分别将在公司有关委任新任股东代表监事决议案于股东大会上审议通过后生效。

唐雄兴先生与公司监事会及管理层之间并无任何意见分歧，亦无与辞任有关的其他事宜须提请公司股东、上海证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注意。

公司对唐雄兴先生在任职期内为本公司发展所做出的重要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 二、监事候选人提名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7月7日召开了公司第五届监事会2023年第三次会

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邱明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同意提名邱明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邱明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7月7日

附件：

###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邱明先生简历

邱明先生，1975年5月生，现任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任。曾任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财务科会计，四川出版集团计划财务部会计主管、财务部主任，四川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任、副主任、主任，四川出版印刷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四川联翔印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邱先生毕业于重庆商学院，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新华文轩”）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八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在成都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董事会应出席会议董事 9 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 9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周青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议案及相关材料，认为周青先生（简历附后）具备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所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一致同意提名周青先生为本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若获批准，其任期自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名谭麇女士为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董事会认真审议了议案及相关材料，认为谭麇女士（简历附后）具备法律、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所要求的董事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不得担任董事的情形，一致同意提名谭麇女士为本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若获批准，其任期自本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至本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本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为及时审议本公司的相关议案，根据本公司《公司章程》，建议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上午 9 点 30，在成都召开本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本公司相关议案。授权董事会秘书按上市地监管规则，组织印制和刊载召开股东大会须发布的通函、通告（包括会议议程、股东名册截止过户日期等）、代理人委任表格及股东出席回条等披露文件。董事会审议通过了该议案。

公司将另行披露《新华文轩关于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7 日

附件 1:

### 执行董事候选人周青先生简历

周青先生，1969 年 4 月生，现任四川新华出版发行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曾任四川省“扫黄打非”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副主任，省新闻出版局（省版权局）反非法和违禁出版物处处长，四川省新闻出版局（省版权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四川省新闻出版广电局副局长、党组成员，国家统计局办公室副主任（挂职），四川省委宣传部副部长兼省新闻出版局（省版权局）局长、省电影局局长。周先生毕业于西南交通大学人文社科学院，主修法学理论专业，获得法学硕士学位，并完成四川省委党校经济学专业研究生课程。曾获中宣部、司法部全国“五五”普法中期先进个人；中宣部、司法部 2006-2010 年全国法制宣传教育先进个人。

附件 2:

### 非执行董事候选人谭麇女士简历

谭麇女士，1970 年 5 月生，现任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四川文投文化产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四川文投盛文投资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曾任成都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副主任科员，四川新华投资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四川新华文轩连锁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中心主任、运营中心主任、上市办公室主任、资本经营中心主任，四川新华文轩投资有限公司总经理，四川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资本运营总监，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投资总监。谭女士毕业于西南财经大学，获得工商管理硕士学位。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 2023 年第三次会议于 2023 年 7 月 7 日在成都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3 年 7 月 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本次监事会应出席会议监事 6 名，实际出席会议监事 6 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一）审议通过《关于提名邱明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本公司监事唐雄兴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提出辞去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及监事会主席职务。根据《公司法》、上市地《上市规则》、本公司《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股东推荐、建议候选人同意，并根据中国律师对本公司监事候选人推荐及其任职条件

的审阅意见，监事会在对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进行资格审查后，一致同意提名邱明先生为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其任期自股东大会选举获任之日起，至本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为止。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将本项议案提交公司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 年 7 月 7 日

附件：

### 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邱明先生简历

邱明先生，1975年5月生，现任四川文化产业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任。曾任四川少年儿童出版社财务科会计，四川出版集团计划财务部会计主管、财务部主管，四川出版集团有限责任公司财务部主管、副主任、主任，四川出版印刷有限公司财务部主任，四川联翔印务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邱先生毕业于重庆商学院，获得经济学学士学位。



# 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作为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的独立董事，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以及本公司《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相关规定，认真审议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八次会议的议案及相关文件，对有关事项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以及非执行董事候选人提名程序规范，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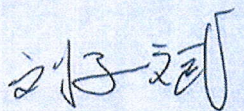
二、经认真审阅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执行董事候选人及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履历等资料，我们认为周青先生、谭麇女士具备履行相关董事职责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第 3.2.2 条及本公司《公司章程》第一百八十三条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

三、同意提名周青先生为公司执行董事候选人，谭麇女士为公司非执行董事候选人，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此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 仅为《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刘子斌

方炳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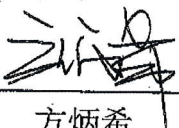
李旭

2023 年 7 月 7 日

(本页无正文, 仅为《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_\_\_\_\_  
刘子斌

  
\_\_\_\_\_  
方炳希

\_\_\_\_\_  
李旭

2023年7月7日

(本页无正文，仅为《新华文轩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 2023 年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签字页)


独立董事：

---

刘子斌

---

方炳希



---

李旭

2023 年 7 月 7 日